

---

## 此乃要件 請即處理

---

閣下如對本通函任何方面或應採取之行動有任何疑問，應諮詢閣下的股票經紀或其他持牌證券交易商、銀行經理、律師、專業會計師或其他專業顧問。

閣下如已將名下的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的股份全部出售或轉讓，應立即將本通函及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及回執送交買主或承讓人，或經手買賣或轉讓的銀行、股票經紀或其他代理商，以便轉交買主或承讓人。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通函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通函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 (1) 持續關連交易－供應和服務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 及 (2)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



---

董事會函件載於本通函第1頁至第19頁。

本公司擬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在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重慶鋼鐵會議中心舉行股東周年大會，召開股東周年大會的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1至63頁。本通函隨附用於股東周年大會的代表委任表格。

股東應細閱大會通告。無論閣下是否能夠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按隨附代表委任表格所印備的指示填妥表格，並盡快交回(倘為內資股持有人的代表委任表格)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郵政編碼：401258)，或交回本公司的H股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且在任何情況下最遲須於會議指定舉行時間24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2021年5月28日

---

## 目 錄

---

	頁碼
釋義 .....	ii
董事會函件 .....	1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20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21
附錄一 — 一般資料 .....	56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61

---

## 釋 義

---

於本通函內，除文義另有所指外，下列詞彙具有以下涵義：

「A股」	指	本公司普通股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內資股，該等股份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股東周年大會」	指	本公司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在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重慶鋼鐵會議中心將舉行的年度股東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以批准(其中包括)服務和供應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金融服務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
「該等協議」	指	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
「公司章程」	指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寶武財務公司」	指	寶武集團財務有限責任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
「董事會」	指	董事會
「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	指	本公司設立的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以管理本公司關連交易
「長壽鋼鐵」	指	重慶長壽鋼鐵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為本公司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於最後可行日期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約23.51%權益
「中國寶武」	指	中國寶武鋼鐵集團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有限責任公司，由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國有資本投資公司的試點企業

## 釋 義

「中國寶武集團」	指	中國寶武及其附屬公司(不包括本集團)
「本公司」或「重慶鋼鐵」	指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一家於中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其股份於聯交所上市
「董事」	指	本公司董事
「金融服務協議」	指	本公司與寶武財務公司訂立日期為2021年4月1日的金融服務協議
「本集團」	指	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
「H股」	指	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人民幣1.00元的在香港聯交所上市的外資股
「香港」	指	中國香港特別行政區
「獨立董事委員會」	指	由辛清泉先生、徐以祥先生及王振華先生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的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財務顧問」或「浚博資本」	指	浚博資本有限公司，一家獲准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獲委任為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之獨立財務顧問
「獨立股東」	指	除中國寶武及其聯繫人以外的股東
「最後可行日期」	指	2021年5月24日
「上市規則」	指	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
「原服務和供應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寶武於2020年11月20日訂立的服務和供應協議

---

## 釋 義

---

「中國」	指	中華人民共和國
「人民幣」	指	人民幣，中國之法定貨幣
「服務和供應協議」	指	本公司與中國寶武訂立的日期為2021年4月1日的服務和供應協議
「證券及期貨條例」	指	證券及期貨條例(香港法例第571章)
「股東」	指	本公司股份的持有人
「聯交所」	指	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
「戰新基金」	指	重慶戰略性新興產業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一間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
「%」	指	百分比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執行董事：

劉建榮先生  
張文學先生  
涂德令先生  
鄒安先生

註冊辦事處：

中國重慶市  
長壽區  
江南街道  
江南大道2號  
(郵政編碼：401258)

非執行董事：

宋德安先生  
周平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

辛清泉先生  
徐以祥先生  
王振華先生

敬啟者：

**(1) 持續關連交易－供應和服務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  
**及**  
**(2)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I. 緒言**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4月2日內容關於持續關連交易－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的公告。

本通函旨在向閣下提供關於服務和供應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金融服務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之相關資料及向閣下發出股東周年大會通告。決議案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股東以審議並酌情通過上述事宜。

**II. 持續關連交易－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

**服務和供應協議**

**背景**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19日之通函。原服務和供應協議已於2021年3月31日屆滿。

為確保穩定的生產運作及為確保持續提供及接收服務以及生產及原材料，本公司於2021年4月1日與中國寶武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據此，本集團同意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而中國寶武集團同意向本集團提供產品、物料及服務。

服務和供應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日期：**

2021年4月1日

**訂約方：**

(i) 中國寶武；及

(ii) 本公司

**期限**

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 主要內容

- (i) 中國寶武同意(由其及／或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的產品、物料及服務概述如下：
- (a) 原材料如鐵礦石、廢鋼、耐材、輔料(包括白雲石、石灰石等)、煤等；
  - (b) 生產材料如化工資材、設備及備件、水等；及
  - (c)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軟件開發及勞務服務等)、汽車運輸服務、環境綠化服務等。
- (ii) 本公司同意(自身及／或本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的產品概述如下：
- (a) 生產材料，例如水、電力、天然氣、鋼坯、鋼材、生鐵等。

### 先決條件

服務和供應協議須待有關服務和供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通過，方為有效。

### 價格

服務和供應協議的條款經公平磋商後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之價格或代價將參考以下各項釐定：

有國家價格的按照國家價格定價，沒有國家價格的則按照市場價格，市場價格應通過雙方公平磋商，按照正常商業條款及參照可比的市場交易價釐定。

同時，本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之價格，不可低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相同類別產品的價格。由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銷售或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價格，不可高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採購或接受相同類別產品及服務的價格。

---

## 董事會函件

---

按照現行的定價標準，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的各個交易採用的價格基準如下：

類別	定價原則	項目
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物料	市場定價	原材料如鐵礦石、廢鋼、耐材、輔料(包括白雲石、石灰石等)、煤等  生產材料如化工資材、設備及備件等
	國家定價(價格由重慶市長壽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通過不時發佈公告而釐定(詳情請參閱fzggw.cq.gov.cn)，當前水價已於2016年公佈)	水
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服務	市場定價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軟件開發及勞務服務等)、汽車運輸服務、環境綠化服務等

---

## 董事會函件

---

類別	定價原則	項目
本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	國家定價(價格由重慶市長壽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通過不時發佈公告而釐定(詳情請參閱fzggw.cq.gov.cn)，當前水價已於2016年公佈，當前電力及天然氣的價格已於2020年公佈)	水、電力、天然氣等
	市場定價	鋼坯、鋼材、生鐵等

### 付款

服務或物料供應費用可一次或分期支付。付款時間應由雙方參照有關服務或物業的性質及有關該等服務或物料供應的正常業務慣例決定。

## 董事會函件

### 服務和供應協議的建議年度上限

在服務和供應協議下，由2021年4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之三個財政年度，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之產品、物料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不含稅)如下表所示：

	由2021年4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由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自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原材料如鐵礦石、廢鋼、耐 材、輔料(包括白雲石、石灰 石等)、煤等	1,881,000	2,838,200	3,045,800
生產材料如化工資材、設備及 備件、水等	80,500	95,700	100,100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軟件開發 及勞務服務等)、汽車運輸服 務、環境綠化服務等	203,700	294,300	259,700

在服務和供應協議下，本集團提供給中國寶武集團產品在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的三個財政年度的建議年度上限(不含稅)分列如下：

	由2021年4月1日至 2021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由2022年1月1日至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自2023年1月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生產材料，例如水、電力、天 然氣、鋼坯、鋼材、生鐵等	1,298,400	1,670,600	2,005,100

## 董事會函件

建議交易金額上限乃參照如下基準釐定：

- (i) 適用於有關物料及／或服務的近期市場價格或國家價格；
- (ii) 本集團預計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的能力和本集團預計為滿足其生產計劃對中國寶武集團之產品及服務所產生的需求；及
- (iii) 中國寶武集團預計對本集團之產品的需求和中國寶武集團預計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能力。

中國寶武集團根據原服務和供應協議向本集團提供產品、物料及服務的過往交易數字(不含稅)如下表所示：

	由2020年9月16日至 2021年3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原材料如鐵礦石、廢鋼、煤等	387,565.37
生產材料如化工資材、設備及備件等	2,631.65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軟件開發及勞務服務等)、汽車運輸服務、環境 綠化服務等	59,836.63

本集團根據原服務和供應協議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的過往交易數字(不含稅)如下表所示：

	由2020年9月16日至 2021年3月31日 (人民幣萬元)
生產材料，例如水、電力、天然氣、鋼坯、鋼材、生鐵等	243,464.39

於釐定建議年度上限時，本公司估計(a)中國寶武集團對相關產品、物料及服務的潛在需求；(b)向中國寶武集團出售物料的潛在銷售額；及(c)相關產品、物料及服務的未來價格(上述估計乃經計及(i)本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生產計劃(「生產計劃」)；(ii)本集團於國內市場的類似產品或服務的過往平均購買價；及(iii)普氏鐵礦指數而作出)。

建議年度上限與過往交易數字之間的差異主要由於以下原因：

###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原材料**

在鐵礦石、煤炭、廢鋼等原材料的年度上限中，鐵礦石的交易金額預計佔年度上限的約70%或以上。根據生產計劃，本集團計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生產約6.21百萬噸，10.00百萬噸及10.00百萬噸生鐵。鐵礦石是生產生鐵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產一噸生鐵需要約1.60噸鐵礦石。因此，本集團預計須採購約9.936百萬噸、16.00百萬噸及16.00百萬噸的鐵礦石，以分別履行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截至2022年12月31日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生產計劃。與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五個月至六個月本集團僅須採購約5.43百萬噸鐵礦石相比，預期將購買的數量將大幅增加。

###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生產材料**

採購設備及零部件的建議年度上限佔採購生產材料建議年度上限的90%以上。採購生產材料的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歷史交易金額釐定。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有關本集團採購設備及零部件的歷史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68百萬元及人民幣1,089百萬元。因此，自2021年4月1日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有關向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生產物料的建議年度上限與過往數據一致。

### **接受中國寶武集團的服務**

技術服務年度上限大幅增加主要由於預期建築服務交易金額增加所致。(1)本集團生產設施的日常維護(「**維護項目**」)；及(2)升級本集團現有設施(「**升級項目**」)均需要建築服務。維護項目所需的建築服務金額與鋼材產量有關，而升級項目所需的建築服務金額則與本集團產能增加有關。由於鋼材產量的快速增長，預期建築服務的交易金額將由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五至六個月的約人民幣780百萬元分別增至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的人民幣1,234百萬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878百萬元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10百萬元。

### **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生產材料**

銷售產品的建議年度上限主要包括銷售鋼產品及生鐵。

根據生產計劃，本集團計劃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分別生產約7.96百萬噸、11.62百萬噸及12.58百萬噸鋼產品。鑑於(a)由於升級生產設施，預計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鋼產品生產量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大幅增加；(b)向中國寶武集團作出的銷售使本集團因產能增加而產生額外收入；預期於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財政年度，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鋼材產量將大幅增加。

根據生產計劃，本集團計劃生產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生產約6.21噸生鐵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產約8.50百萬噸生鐵，較2020年增加約33.2%。與此同時，由於本集團在為若干軋鋼設施進行升級及翻新工程，限制了2021年軋鋼的產量，本集團計劃向中國寶武集團出售更多生鐵(原為其軋鋼用途而收購)，以更好地利用其資源。

### 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的理由

本公司與中國寶武簽訂服務和供應協議有助本公司利用中國寶武的品牌、優勢、渠道及資源，以合理的價格確保穩定可靠的產品、物料及服務供應，對本公司的生產穩定性、降本增效至關重要。一方面，透過與中國寶武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本公司可取得上述產品、物料及服務，有助確保本公司未來生產的穩定性及持續性；另一方面，基於上述交易及定價原則，關連交易將對本公司產生正面影響。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其意見將於考慮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提供)認為，服務和供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公司一般及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並由訂約方公平磋商，而服務和供應協議(包括年度上限)的條款屬公平合理，並按正常商業條款訂立，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金融服務協議

#### 背景

於2021年4月1日，本公司與寶武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寶武財務公司及本公司遵循合規合法、平等自願、風險可控、互利互惠的原則下開展金融業務合作，由寶武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提供相關金融服務。

金融服務協議的主要條款載列如下：

#### 日期：

2021年4月1日

#### 訂約方：

- (i) 寶武財務公司；及
- (ii) 本公司

期限：

自協議生效日期起至2023年12月31日止

交易金額標的事項及建議上限

寶武財務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的服務概述如下：

### 1. 綜合授信服務

授信和融資業務包括但不限於項目貸款、貸款承諾函、流動資金貸款、匯票承兌、商業匯票貼現、信用證、進口押匯、提貨擔保、併購貸款等；具體業務品種及授信額度須經寶武財務公司信貸審批通過後以雙方簽署的相關合約文件為準。有關上述綜合授信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寶武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的授信單日最高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含利息)。

### 2. 財資管理服務

財資管理服務包括結算交易服務、存款服務、資金歸集服務、外匯金融服務。有關上述財資管理服務下之存款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寶武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的存款現金日結餘最高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含利息)。

### 3. 其他金融服務

- (a) 財務顧問服務：提供專業化財務顧問服務，根據本公司及下屬子公司投資、融資、併購重組等業務活動金融需求，寶武財務公司將針對具體項目組成財務顧問團隊，提供專項財務顧問服務。
- (b) 信息諮詢服務：寶武財務公司利用自身資源優勢和經驗，根據公司在業務發展過程中出現的金融需求和實際情況，為本公司提供不同主題的培訓和信息諮詢服務。

## 董事會函件

(c) 其他金融服務：根據業務發展的需要，可增加雙方認可的其他業務合作模式。

有關上述第2項下的財資管理服務(存款服務外)及第3項下的其他金融服務，截至2023年12月31日，寶武財務公司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的服務費用最高上限為每年度人民幣100萬元(不包括承兌費、結算手續費、信用證開立手續費及其他銀行代收費用)。

寶武財務公司同意向本公司提供服務的過往交易數字(不含稅)如下表所示：

	自2019年1月1日至 2019年12月31日 (人民幣億元)	自2020年1月1日至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億元)
綜合授信服務單日最高授信上限	5	10
財資管理服務下的存款服務存款現金日 結餘最高上限	4	6
上文第2項下的財資管理服務(存款服務除 外)及第3項下的其他金融服務	0	0

### 釐定金融服務協議的年度上限

#### 綜合授信服務單日最高授信上限

於釐定單日授信上限人民幣20億元時，本公司已考慮(其中包括)(a)本集團目前的財務狀況；及(b)本集團日後對業務發展產生的授信服務的需求。

誠如本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所述，於2020年12月31日，貿易應收款項約為人民幣35.0百萬元，較於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5.6百萬元增加約524.6%。同時，為改善本集團的流動資金，本集團於日常資本管理期間透過貼現銀行承兌匯票取得短期借款。本集團應收款項融資由2019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861.4百萬元增加約140.1%至

---

## 董事會函件

---

2020年12月31日約人民幣21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的應收款項融資約人民幣21億元中，約人民幣13億元已就發出銀行承兌票據作出抵押，而餘額約人民幣8億元可由寶武財務公司未來提供的授信服務予以管理(包括本集團管理層表示的銀行承兌貼現)。

根據生產計劃，於2020年至2023年期間，生鐵、鋼及鋼產品的產量預期將分別以約16.16%、22.22%及22.8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為配合本集團擴充產能，預期本集團對授信服務的需求將會增加。

本公司明白寶武財務公司亦可提供貸款、信用證及其他授信服務以支持本集團的營運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狀況約為人民幣380.8百萬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的流動資產淨額狀況則約為人民幣28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本集團的債務總額約為人民幣34億元，包括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債券，其中約人民幣20億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授信服務可協助本集團正進行產能擴充時管理營運資金。

### *財資管理服務下存款服務存款現金的日結餘最高上限*

於釐定每日結餘上限人民幣20億元時，本公司已採納該方法維持存款與貸款之間的適當平衡。寶武財務公司對客戶平均每日存款金額有若干規定，無論如何不得超過人民幣20億元的最高上限。

### **先決條件**

金融服務協議須待有關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通過，方為有效。

### **價格**

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經公平磋商後按一般商業條款訂立。金融服務協議之價格或代價將參考以下各項釐定：

### 有關綜合授信服務單日最高上限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寶武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提供的貸款、票據承兌、票據貼現等授信業務的信貸利率及費率，原則上不高於本公司在國內其他獨立金融機構取得的同類同期信貸利率及費率水平。

### 有關財資管理服務下的存款服務存款現金日結餘最高上限

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寶武財務公司為本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存款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統一頒布的同類同類存款利率釐定，原則上不低於中國國內主要獨立商業銀行同期同類存款利率。

本公司已考慮若干可比較上市公司訂立的類似金融服務協議。董事認為，可資比較上市公司獲取的金融服務與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金融服務類似，包括但不限於貸款服務、存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雜項金融服務；及(b)可資比較上市公司收取的金融服務的定價基準與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定價基準相若，包括參考獨立金融機構及商業銀行在中國提供的信貸利率及存款利率。

### 有關財資管理服務(存款服務外)及其他金融服務的最高年度上限

服務費的最高年度上限是根據寶武財務公司為其他同類企業提供服務估算金額。承兌手續費、開立信用證手續費、結算手續費及其他銀行代收費按中國人民銀行和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有關價格執行，不屬於金融服務費。

### 訂立金融服務協議的理由

董事認為，寶武財務公司為非銀行金融機構，作為本公司日後重要的長期合作夥伴，可為本公司提供財務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務，有利於本公司優化財務管理，提高資金使用效益，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據金融服務協議擬進行之交易嚴格遵循自願、平等、誠信、公允的交易原則，不會損害本公司及股東的利益，不會影響本公司的獨立性，不會對本公司的持續經營能力產生影響。

董事(不包括獨立非執行董事，彼等將於參考獨立財務顧問的意見後提供意見)認為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乃於本公司的日常及一般業務中經協議訂約方按公平磋商後訂立，而金融服務協議的條款(包括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

### 有關本公司、中國寶武及寶武財務公司的資料

本公司主要從事中厚鋼板、型材及線材等鋼材的製造及銷售。

中國寶武為一家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國有資本投資公司，經營範圍為經營國務院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開展有關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業務。

寶武財務公司為一間由中國寶武控制的公司，經營範圍為提供金融服務及融資顧問服務、信用鑒證及相關的諮詢、代理業務等。

### 董事會批准

就董事所知、所悉及確信，並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除於中國寶武集團任職或與之有關連的劉建榮先生、宋德安先生、張文學先生及周平先生已就相關董事會決議案放棄投票以批准服務和供應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金融服務協議(包括年度上限)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外，並無董事於該等交易中擁有權益。

### 內部監控

本公司已成立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直接向董事會報告。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成員來自各運營部門，由一名董事擔任主席，並負責持續監督本公司所有關連交易。持續關連交易委員會的主要責任有(其中包括)，(i)涉及持續關連交易及建議年度上限的批准監督事項；(ii)根據上市規則，搜集用以披露持續關連交易的信息；及(iii)監督持續關連交易定價程序，確保按正常商業條款定價。本公司財務部按季度向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報告該季度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的實際貨幣款額，及下一季度的預計金額，以便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i)監督已開展的持續關連交易實際款額；及(ii)評估建議年度上限是否被超逾。董事會秘書辦公室亦按季度向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報告持續關連交易的執行，隨後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按季度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財務部將進行定價管理，財務部將領導各專業的相關管理部門，就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以及提供金融服務(包括授信服務及存款服務)，開展市場價格調查。公開市場價格將通過利用以下方法獲得的獨立第三方產品及服務提供商(包括獨立金融機構)的報價獲得：包括本集團與獨立第三方近期交易的價格，同業公司的詢價，行業網站的調查，及參加行業協會組織的活動及聚會。本公司將從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獲得至少兩個報價。市場價格信息將由財務部提供給本集團其他部門及公司，協助持續關連交易定價。

關於中國寶武集團向本集團提供產品和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本集團政策要求服務提供商，包括中國寶武集團及其他獨立服務提供商，提供關於要求的服務及產品的報價。收到中國寶武集團及其他獨立服務提供商的報價後，本集團將比價，並與服務提供商商討報價條款，在考慮報價、產品及服務質量、服務提供商符合技術規格及按期交貨的能力及服務

提供商的資格和相關經驗等因素後，決定選擇服務提供商，並與能為本公司提供最優商業條款及技術條款的服務提供商訂立合約。除獲取報價外，本集團或通過招標過程提供合約，招標過程至少有三家投標商參與。根據上述標準作出評估後，本公司將與服務提供商簽訂合約。本公司將為了本公司利益嘗試獲取盡可能多的報價及／或招標。因此，中國寶武集團可能會獲得合約，也可能不會獲得合約。

關於本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的持續關連交易，如上所述，價格應按照國家定價或市場價格(如適用)釐定，經參考(i)本公司公司運營部門根據近期向獨立第三方開具的發票維護的內部數據庫及(ii)提供鋼鐵信息的主要網站，如www.mysteel.com及www.steelhome.cn收集的市場價格資料，不得低於本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產品的價格。

就涉及寶武財務公司向本集團提供金融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而言，為保障股東利益，本集團已採納若干內部控制程序及企業管治措施，以規範金融服務協議項下金融服務的使用。例如，於每年年底後，本公司將要求寶武財務公司提供足夠資料(包括經審核財務報表)，以讓本公司審閱及評估寶武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倘本公司認為寶武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出現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其將採取適當措施(包括提前提取存款)以保障其資產。

倘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根據該等協議訂立重大分包合約，則須依循上述定價管理程序釐定該等合約的價格。

### 上市規則的涵義

於最後可行日期，長壽鋼鐵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3.51%，為本公司的主要股東。中國寶武通過與戰新基金之間的一致行動協議控制長壽鋼鐵的65%股權。中國寶武為長壽鋼鐵的間接控股股東，因此為本公司的間接主要股東，即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的關連人士，以及上海證券交易所證券上市規則所界定的公司實際控制人。鑑於寶武財務公司為一家由中國寶武控制的公司，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寶武財務公司亦為關連人士。因此，根據上市規則，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交易構成本公司的持續關連交易。

---

## 董事會函件

---

由於服務和供應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建議金額上限的適用百分比率超過5%，根據上市規則第14A章，服務和供應協議及財務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構成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並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核的規定。

獨立董事委員會將就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的相關條款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獨立財務顧問亦獲本公司委任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 III. 股東周年大會

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二時正在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重慶鋼鐵會議中心舉行股東周年大會，並於會上提呈有關決議案，以批准(其中包括)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股東周年大會通告載於本通函第61頁至第63頁。

長壽鋼鐵持有本公司2,096,981,600股股份(已發行股本的約23.51%)並由中國寶武間接控制，其將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與服務和供應協議有關的普通決議案放棄投票。除上文所述者外，本公司概無其他股東於該等協議項下的交易中擁有重大權益並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放棄投票。

本通函隨附股東周年大會適用的代表委任表格。無論閣下能否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務請按照表格上印備之指示填妥隨附的代表委任表格，並盡快交回本公司的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且無論如何不得遲於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指定舉行時間二十四小時前交回。填妥及交回代表委任表格後，閣下仍可依願親身出席股東周年大會或其任何續會，並於會上投票。

---

## 董事會函件

---

### IV. 推薦建議

董事會認為，該等協議項下之交易符合本公司及其股東之整體最佳利益。因此，董事會推薦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的有關決議案。

### V. 其他資料

本通函附錄亦載有其他資料供閣下查閱。

此致

列位股東 台照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劉建榮  
董事長

2021年5月28日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敬啟者：

**持續關連交易－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的通函，本函件亦組成其中一部份。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使用之詞語與通函所定義者具有相同涵義。

吾等已獲董事會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之成員，以就本公司訂立該等協議、其條款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是否屬公平合理，並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向獨立股東提供建議。泓博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推薦意見**

經考慮泓博資本的意見後，吾等認為(i)該等協議項下的交易乃於本集團的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及(ii)該等協議的條款為正常商業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及(iii)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期間，該等協議項下擬進行的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且符合本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故此，吾等建議獨立股東於股東周年大會投票贊成批准該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的普通決議案。

此致

列位獨立股東 台照

獨立董事委員會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以祥、辛清泉、王振華  
謹啟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以下為宏博資本就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而致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意見函件全文，乃為載入本通函而編製。

宏博資本有限公司

敬啟者：

### 持續關連交易

#### 緒言

茲提述吾等就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之交易(「該等交易」)及該等交易於直至2023年12月31日止之建議年度上限(「建議上限」)獲委任為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向股東刊發之日期為2021年5月28日之通函(「通函」)所載之「董事會函件」(「董事會函件」)，而本函件為其中一部分。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函件所用詞彙與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於2021年4月1日， 貴公司與中國寶武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據此， 貴集團同意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而中國寶武集團同意向 貴集團提供產品、物料及服務。於同日， 貴公司與寶武財務公司訂立金融服務協議，據此，寶武財務公司同意向 貴公司提供授信和融資服務、財資管理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長壽鋼鐵持有 貴公司已發行股本的約23.51%，因此為 貴公司的主要股東。中國寶武通過與戰新基金之間的一致行動協議控制長壽鋼鐵的65%股權。由於中國寶武為長壽鋼鐵的間接控股股東，故此，中國寶武為 貴公司的間接主要股東，故而根據上市規則14A章為 貴公司之關連人士。而鑑於寶武財務公司為一間由中國寶武控制的公司，寶武財務公司為上市規則14A章下之關連人士。故此，該等交易構成 貴公司於上市規則14A章項下的持續關連交易。

由於建議上限之適用百分比率超逾5%，故該等交易構成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的非豁免持續關連交易，其須遵守上市規則第14A章項下有關申報、公告、獨立股東批准及年度審閱的規定。中國寶武及其聯繫人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就批准該等交易及建議上限之決議案放棄投票。

獨立董事委員會(由全體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即辛清泉先生、徐以祥先生及王振華先生)已告成立，以就(i)該等交易是否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訂立；(ii)該等交易是否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及是否公平合理；(iii)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是否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及(iv)建議上限是否公平合理向獨立股東提供意見。吾等滋博資本已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以就此向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提供意見。

於最後可行日期，吾等與 貴集團及中國寶武集團並無擁有可能合理視作與吾等獨立性有關之任何關係或權益。吾等已就(i)出資參與設立收購重慶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之合夥企業，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0年5月27日的通函；(ii)有關與長壽鋼鐵就部分生產設備設施訂立租賃合同之主要及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0年12月14日的通函；及(iii)中國寶武集團與 貴集團之間的持續關連交易，有關詳情載於 貴公司日期為2021年2月19日的通函，擔任 貴公司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之獨立財務顧問(統稱「過往委任」)。此外，於過往兩年內， 貴集團或中國寶武集團與吾等之間概無任何委聘或關連關係。除就本次委任吾等為獨立財務顧問而已付或應付予吾等之一般專業費用外，並無存在吾等收取 貴集團或中國寶武集團任何費用或利益的安排。鑒於(i)吾等獲委任為獨立財務顧問不存在上市規則第13.84條所載之任何情形；及(ii)截至2021年3月31日止財政年度，吾等就過往委任收取之總服務費及就本次委任應付吾等之總服務費佔吾等總收入之非重大部分，吾等有資格就該等交易(包括建議上限)提供獨立意見。

### 意見之基礎

於達致吾等之意見及建議時，吾等倚賴(i)通函所載或提述的資料及事實；(ii) 貴集團及其顧問所提供的資料；(iii)由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所表達之意見及陳述；及(iv)吾等就相關公開資料之審閱。吾等已假設吾等獲提供的一切資料，以及向吾等表達或通函所載或提述的陳述及意見於通函日期在各方面均屬真實、準確及完整，並可加以倚賴。吾等亦已假設通函所載之所有聲明及於通函作出或提述之陳述於作出時皆屬真實，且於最後可行日期仍屬真實，而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之所有信念、意見及意向陳述以及通函所載或提述之該等陳述乃經審慎周詳查詢後合理作出。吾等並無理由懷疑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提供的資料及陳述之真實性、準確性及完整性。吾等亦已向董事尋求並獲確認，通函所提供及提述的資料並無隱瞞或遺漏重大事實，且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向吾等提供的一切資料或聲明於作出時及直至通函日期在各方面均為真實、準確、完整及無誤導成份。

吾等認為，吾等已審閱現時可獲得之足夠資料以達致知情見解，並可倚賴通函所載資料之準確性，為吾等之推薦建議提供合理基礎。然而，吾等並無對董事及 貴集團管理層所提供的資料、作出之陳述或表達之意見進行任何獨立核實，亦未就 貴集團、中國寶武集團或彼等各自之任何主要股東、附屬公司或聯繫人之業務、事務、營運、財務狀況或未來前景進行任何形式之深入調查。

### 考慮的主要因素及理由

於考慮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包括建議上限)之條款是否公平合理時，吾等已計及下列主要因素及理由：

#### 1. 有關 貴公司、中國寶武集團及寶武財務公司的資料

貴公司於1997年成立，其股份自1997年起於聯交所主板上市，自2007年起於上海證券交易所上市。 貴集團主要從事生產、加工及銷售鋼板、型材、線材、棒材、鋼坯及薄板帶等鋼材，以及生產及銷售焦炭及煤化工製品、生鐵及水渣、鋼渣及廢鋼。 貴集團產品應用於機械、建築、工程、汽車、摩托車、造船、海洋石油、氣瓶、鍋爐、輸油及輸氣管道等行業。

中國寶武為一家國務院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全資擁有的國有資本投資公司，經營範圍為經營國務院授權範圍內的國有資產，開展有關國有資本投資、運營業務。中國寶武在鋼鐵製造業一直保持領先地位，於2019年12月31日之總資產約為人民幣8,622億元，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收入約為人民幣5,522億元，淨利潤約為人民幣296億元。

寶武財務公司為一間由中國寶武控制的公司，為受中國銀行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中國銀保監會」)規管的非銀行金融機構，主要從事向中國寶武集團成員公司(包括 貴集團)提供金融服務業務。其業務範圍包括吸收存款、貸款服務及票據承兌及貼現等一般銀行服務，以及提供金融及其他顧問服務、保險代理服務及投資活動。 貴公司確認，寶武財務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未曾受中國銀保監會採取任何紀律處分或施加處罰或罰款。

### 2. 訂立該等交易之理由

誠如董事會函件中所載，經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 貴集團之生產穩定性及連續性可得以維持。據董事告知，一方面，作為一家領先的鋼鐵製造商，中國寶武集團專門提供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之產品和服務。吾等認同董事之意見，即向中國寶武集團進行採購符合 貴集團通過與優質供應商合作以加強其採購體系之戰略。另一方面， 貴公司認為中國寶武集團信譽良好，為值得信賴的合作夥伴。吾等認為，由於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產品可增加 貴集團的商機並擴大 貴集團的收入基礎，故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符合 貴集團的業務及商業目標。

另一方面，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寶武財務公司作為非銀行金融機構，可為 貴集團提供財務管理及多元化金融服務。誠如董事會函件所述，這有利於 貴集團優化其財務管理，提高資金使用效益，及降低融資成本和融資風險。

基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該等交易乃於 貴集團一般及日常業務中進行，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之整體利益。

3. 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之主要條款

(i) 服務和供應協議

貴公司與中國寶武於2021年4月1日訂立服務和供應協議。服務和供應協議之條款詳情載於董事會函件，摘要如下：

期限：2021年4月1日至2023年12月31日

主要內容：(a) 中國寶武(由其及／或中國寶武集團)同意向 貴集團提供的產品、物料及服務如下：

- (1) 原材料如鐵礦石、廢鋼、耐材、輔料(包括白雲石、石灰石等)、煤等；
- (2) 生產材料如化工資材、設備及備件、水等；及
- (3)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軟件開發及勞務服務等)、汽車運輸服務、環衛綠化服務等。

(b) 貴公司(自身及／或 貴集團)同意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的產品如下：

- (1) 生產材料，例如水、電力、天然氣、鋼坯、鋼材、生鐵等。

定價基準：有國家價格的按照國家價格訂價，沒有國家價格的則按照市場價格，市場價格應通過雙方公平磋商，按照正常商務條款及參照可比的市場交易價釐定。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產品之價格，不可低於 貴集團向獨立第三方銷售相同類別產品的價格。由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銷售或提供之產品及服務之價格，不可超過 貴集團從獨立第三方採購或接受相同類別產品及服務的價格。

按照現行的定價標準，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的各個交易採用的價格基準如下：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類別	定價原則
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產品、物料	(a) 原材料及生產材料為市場定價；及 (b) 水為國家定價(價格由重慶市長壽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通過不時發佈公告而釐定(詳情請參閱fzggw.cq.gov.cn)，當前水價已於2016年公佈)
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服務	市場定價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	(a) 水、電力、天然氣等為國家定價(價格由重慶市長壽區發展和改革委員會通過不時發佈公告而釐定(詳情請參閱fzggw.cq.gov.cn)，當前水價已於2016年公佈，當前電力及天然氣的價格已於2020年公佈)；及 (b) 鋼坯、鋼材、生鐵等為市場定價
付款條款	: 服務或物料供應費用可一次或分期支付。付款時間應由雙方參照有關服務或物業的性質及有關服務或物料供應的正常業務慣例決定。
先決條件	: 服務和供應協議須待有關批准服務和供應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之交易(包括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於股東周年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通過後方為有效。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的產品、物料及服務主要包括鐵礦石、煤炭、廢鋼及施工服務，而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的產品主要包括鋼材。

### 關於採購鐵礦石、煤炭及廢鋼

就 貴集團從中國寶武集團過往採購鐵礦石、煤炭及廢鋼而言，吾等已取得 貴集團管理層提供的過往合約清單，據此，吾等已甄選出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2月28日期間(「**審閱期間**」)(於2020年9月中國寶武、四源合(重慶)鋼鐵產業發展股權投資基金合夥企業(有限合夥)及四源合投資以及四川德勝集團釩鈦有限公司就以實物方式分配長壽鋼鐵75%股權以使於有關分配後中國寶武成為 貴公司之實際控制人簽訂股權轉讓協議之後)採購鐵礦石、煤炭及廢鋼各自的最大二十宗交易(「**最佳交易**」)，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五個月		
	鐵礦石	煤炭	廢鋼
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			
最佳交易數量	9	2	4
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			
最佳交易數量	11	18	16
<b>總計</b>	<b>20</b>	<b>20</b>	<b>20</b>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於最佳交易中，吾等已甄選、獲取並審閱(a)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鐵礦石、煤炭或廢鋼的八份合約；及(b)向獨立第三方採購鐵礦石、煤炭或廢鋼的八份合約，載列如下：

	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五個月		
	鐵礦石	煤炭	廢鋼
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			
最佳交易數量	3	2	3
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			
最佳交易數量	3	2	3
<b>總計</b>	<b>6</b>	<b>4</b>	<b>6</b>

經慮及(a)上述樣本合約已涵蓋所有主要材料；(b)已選取與獨立第三方就類似產品或物料訂立的相同數目的樣本合約，與同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樣本合約進行比較；(c)所有上述樣本合約均選自最佳交易，合約價值相對較大；及(d)共計選取及審閱16份樣本合約，吾等認為樣本合約的數量及規模就為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及獨立第三方各自訂立的關於採購鐵礦石、煤炭及廢鋼的過往合約的主要條款提供一般參考而言乃屬充分且具有代表性。

於審閱吾等選取的上述樣本合約時，吾等注意到(a)鐵礦石的最終結算價格乃經參考普氏鐵礦石指數(市場認可的業界鐵礦石定價指數)釐定，進一步詳情載於下文；(b)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的煤炭及廢鋼價格等於或低於從獨立第三方所採購者；及(c)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樣本合約的其他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並不遜於 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者。

### 關於採購施工服務

就 貴集團過往採購施工服務而言，吾等已取得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於審閱期間訂立的過往合約(「**施工合約**」)清單。

於施工合約中，吾等已甄選、取得及審閱三份樣本合約。為作比較，吾等亦已甄選、獲取並審閱於審閱期間 貴集團就採購類似施工服務與獨立第三方訂立的三份樣本合約。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於審閱吾等選取的上述樣本合約時，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樣本合約的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並不遜於 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者。

### 關於銷售鋼材

就 貴集團過往銷售鋼材而言，吾等已取得於審閱期間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過往合約清單，據此，吾等已甄選出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間最大十宗交易（「十大最佳交易」）。

於十大最佳交易中，吾等已甄選、獲取並審閱三份樣本合約。為作比較，吾等亦已甄選、獲取並審閱於審閱期間向獨立第三方銷售類似產品的三份樣本合約。

於審閱吾等選取的上述樣本合約時，吾等注意到(a)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鋼材價格等於或低於售予獨立第三方的價格；及(b)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樣本合約的其他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並不遜於 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者。

### 內部控制

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關於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物料及服務， 貴公司財務部將進行定價管理並將領導各專業的相關管理部門，就中國寶武集團向 貴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持續關連交易，開展市場價格調查。 貴公司將從獨立第三方服務提供商獲得至少兩個報價。除獲取報價外， 貴集團或通過招標過程提供合約。將與能為 貴公司提供最優商業條款及技術條款的服務提供商訂立合約。

對於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誠如董事會函件所披露， 貴公司亦將進行定價管理，且價格不會低於 貴集團向獨立第三方提供同類產品的價格。 貴集團產品的售價乃經參考由(a) 貴公司運營部門根據近期向獨立第三方開具的發票所建立的內部資料庫；及(b)提供有關鋼鐵信息的行業網站，如www.mysteel.com及www.steelhome.cn（「相關網站」）收集的市價信息釐定。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於評估上述內部控制程序是否充分及有效，吾等已審閱 貴公司從獨立第三方就類似物料或服務獲得之樣品費用報價。吾等注意到 貴集團已向市場中類似產品及／或服務供應商(均為獨立第三方)作出公開詢價，內容關於產品及服務之價格或費用。對於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每日更新的有關售予獨立第三方的產品售價的內部資料庫及相關網站。

經慮及(a)如上所述， 貴集團應從獨立第三方處獲取費用報價作為複核；(b)內部資料庫及相關網站上可獲得充足的市場信息；及(c)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訂立的樣本合約(「**中國寶武合約**」)項下類似產品、物料或服務的價格對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 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者(「**獨立合約**」)，如上所述，吾等認為，上述內部控制程序(a)使 貴集團從獨立來源獲取足夠的市場信息，包括市場價格，從而遵循服務和供應協議中規定的定價原則；(b)有助於確保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的定價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 貴集團與獨立第三方所訂立者。基於此，吾等認為上述內部控制程序充分及有效，能夠確保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之間的交易遵循服務和供應協議下的定價機制。

### 結論

概括而言，如上文所述，吾等已甄選、獲取並審閱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採購主要產品、物料及服務以及銷售產品的中國寶武合約及獨立合約。鑒於中國寶武合約項下擬進行交易的定價政策及內部控制程序與服務和供應協議所適用者相同，吾等認為審閱及對比中國寶武合約與獨立合約項下的過往交易有助於吾等評估服務和供應協議之條款的公平性和合理性。將中國寶武合約之條款與獨立合約之條款進行比對時，吾等注意到中國寶武合約的類似產品、物料或服務的價格對 貴集團而言並不遜於獨立合約項下所提供者。

基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服務和供應協議的條款乃根據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屬公平合理。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定價基準 : 金融服務協議之價格或代價將參考以下各項釐定 :

**(a) 有關綜合授信服務**

寶武財務公司為 貴公司提供的貸款、票據承兌、票據貼現等信貸業務的信貸利率及費率，原則上不高於 貴公司在國內其他獨立金融機構取得的同類同期信貸利率及費率水平。

**(b) 有關財資管理服務及其他金融服務**

寶武財務公司為 貴公司提供存款服務，存款利率根據中國人民銀行頒佈的同期同類存款利率釐定，原則上不低於 貴公司可自中國國內主要獨立商業銀行獲得的同期同類存款利率。

有關財資管理服務(存款服務除外)及其他金融服務的服務費是根據寶武財務公司為其他企業所提供同類服務釐定。

先決條件 : 金融服務協議須待有關批准金融服務協議及其項下擬進行的交易(包括年度上限)的決議案於即將召開的股東周年大會上獲獨立股東通過後，方為有效。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吾等已審閱金融服務協議並注意到 貴公司將優先選擇寶武財務公司用於採購相關金融服務，惟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換言之，金融服務協議為 貴公司提供取得相關金融服務的額外選擇(而非義務)。根據金融服務協議，如寶武財務公司的經營狀態出現任何重大變化，應即時通知 貴公司。

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為保護股東之權益， 貴集團已採納若干內部控制程序及企業管治措施，以規管對金融服務協議下的金融服務的使用。例如，於每一年結束後， 貴公司將要求寶武財務公司提供足夠信息，包括經審核財務報表，以使 貴公司審閱及評估寶武財務公司的財務狀況。如 貴公司認為寶武財務公司之財務狀況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其將採取適當措施(包括提早支取存款)保護其資產。

為評估金融服務協議條款的公平性及合理性，吾等已審閱可資比較公司(定義見下文)訂立的與金融服務協議下的安排類似的金融服務協議。根據吾等之審閱，吾等注意到(a)可資比較公司所接收的金融服務與金融服務協議所載者相若，包括但不限於貸款服務、存款服務、結算服務及其他雜項金融服務；及(b)可資比較公司接收的金融服務的定價基準與金融服務協議所載者相若，其中包括參考中國獨立金融機構及商業銀行提供的信貸利率及存款利率。

經計及(a)根據金融服務協議， 貴集團可選擇而非有義務使用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金融服務；(b) 貴集團為保護其資產而將實施的上述內部控制及風險管理措施；(c)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定價條款對 貴集團而言不遜於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及(d)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範圍及定價基準與可資比較公司(定義見下文)所接收者相若，吾等認為金融服務協議之條款乃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且屬公平合理。

4. 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交易的建議年度上限

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交易於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2021年首九個月」)及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分別為「2022財年」及「2023財年」)的建議年度上限(不含稅)載列如下：

	2021首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b>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產品、 物料及服務</b>			
<b>(i) 產品及物料</b>			
— 原材料如鐵礦石、 廢鋼、耐材、輔料 (包括白雲石、 石灰石等)、煤等	18,810	28,382	30,458
— 生產材料如化 工資材、設備及 備件、水等	805	957	1,001
<b>(ii) 服務</b>			
— 技術服務(包括施工、 軟件開發及勞務 服務等)、汽車 運輸服務、環衛 綠化服務等	2,037	2,943	2,597
<b>向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產品</b>			
— 生產材料，例如水、 電力、天然氣、鋼坯、 鋼材、生鐵等	12,984	16,706	20,051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i)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產品、物料及服務

誠如董事會函件中所載，服務和供應協議項下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產品、物料及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乃參考(其中包括)(a)適用於有關物料及／或服務的近期市場價格或國家定價；(b) 貴集團預計為滿足其生產計劃對中國寶武集團之產品及服務的需求；及(c)中國寶武集團預計向 貴集團提供產品及服務的能力後釐定。

在評估上述建議年度上限的公平性和合理性時，吾等已審閱(a) 貴集團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生產計劃(「**生產計劃**」)；(b)為設定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的建議年度上限的工作時間表(「**工作時間表**」)；(c) 貴公司於工作時間表中採納的相關產品或服務的估計價格；(d) 貴集團於國內市場採購類似產品或服務的過往平均採購價；及(e)普式鐵礦石指數。

經 貴集團管理層告知，生產計劃乃根據 貴集團的生產能力釐定。生產計劃的詳情載列如下：

	生鐵 (百萬噸)	鋼 (百萬噸)	鋼材 (百萬噸)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止年度(附註)	6.38	7.12	6.78
截至2021年12月31日			
止九個月	6.21	7.57	7.96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	8.50	10.00	9.58
截至2022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00	12.00	11.62
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	10.00	13.00	12.58
2020年12月31日至 2023年12月31日之 年複合增長率 (「年複合增長率」)	16.16%	22.22%	22.88%

附註： 年產量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a) 原材料

	2021年首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採購鐵礦石	12,917	20,280	20,280
採購煤炭	1,893	2,366	2,839
採購廢鋼	3,000	4,500	6,000
<b>小計(A)</b>	<b>17,810</b>	<b>27,146</b>	<b>29,119</b>
採購其他	1,000	1,236	1,339
<b>採購原材料之</b>			
<b>建議年度上限(B)</b>	<b>18,810</b>	<b>28,382</b>	<b>30,458</b>
採購鐵礦石、煤炭及 廢鋼之佔比(A/B)	95%	96%	96%

誠如上表所示，於審閱工作時間表時，吾等注意到採購鐵礦石、煤炭及廢鋼的建議年度上限合計佔採購原材料之建議年度上限約95%。有鑒於此，吾等已個別審閱各分類別，以評估採購原材料之建議年度上限之公平性及合理性：

**關於鐵礦石採購**

	2021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平均採購價			
(人民幣／噸)(A)	1,170	1,170	1,170
採購量(百萬噸)(B)	11.040	17.333	17.333
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AxB)	12,917	20,280	20,280
<b>建議年度上限</b>			
(人民幣百萬元)	<b>12,917</b>	<b>20,280</b>	<b>20,280</b>

誠如上表所示，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各期間鐵礦石之估計採購價約為每噸人民幣1,170元，其乃參考普氏鐵礦石指數釐定。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普氏鐵礦石指數提供每日鐵礦石價格，乃普氏能源資訊(S&P Global Platts)發佈的實物鐵礦石現貨價格的基準評估指標。普氏能源資訊是一家領先的獨立供應商，其提供能源及商品市場的資訊、基準價格及分析。(資料來源：<https://www.spglobal.com/platts/en/our-methodology/price-assessments/metals/iindex-iron-ore-metals-price-assessment>)。

根據普氏鐵礦石指數，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62%鐵指數及65%鐵指數的平均價格分別約為每噸167美元(「**62%鐵價格**」)及每噸190美元(「**65%鐵價格**」)。62%價格及65%價格的平均價格約為每噸179美元。有基於此，貴集團管理層估計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各期間鐵礦石的平均採購價約為每噸180美元(相當於約每噸人民幣1,170元)。鑒於鐵礦石的估計採購價每噸人民幣1,170元乃參考鐵礦石的過往價格釐定，吾等認為用於設定建議年度上限的鐵礦石估計採購價屬公平合理，

就估計採購量而言，貴集團預期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將分別採購約11.040百萬噸、17.333百萬噸及17.333百萬噸，其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如下：

	2021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生鐵產量(百萬噸)(A)	6.21	10.00	10.00
生產每噸生鐵所需			
鐵礦石量(噸)(B)	1.60	1.60	1.60
生產計劃所需			
鐵礦石量(百萬噸)			
(C=AxB)	9.936	16.00	16.00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			
鐵礦石佔比(D)	100%	100%	100%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			
鐵礦石量(百萬噸)			
(Cx D)	9.936	16.00	16.00
緩衝	11%	8%	8%
<b>採購量(百萬噸)</b>	<b>11.040</b>	<b>17.333</b>	<b>17.333</b>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誠如上表所示，根據生產計劃，貴集團計劃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分別生產約6.21百萬噸、10.00百萬噸及10.00百萬噸生鐵。誠如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鐵礦石乃生產生鐵的主要原材料之一。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生產一噸生鐵所需的鐵礦石量約為1.60噸。因此，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為完成生產計劃，預計將分別須採購約9.936百萬噸、16.00百萬噸及16.00百萬噸鐵礦石。

於考慮以下因素後，貴集團計劃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所需大部分鐵礦石：  
(1) 貴集團其他鐵礦石供應商主要位於海外，與之磋商耗費時間；(2) 作為世界上最大的鋼鐵生產商之一，中國寶武集團與海外各不同市場的鐵礦石供應商關係緊密。憑藉中國寶武集團的海外網絡，貴集團可以優惠價格採購到優質鐵礦石；及(3) 作為貴公司之實際控制人，中國寶武承諾向貴集團穩定供應優質鐵礦石。

鑒於(1)用於設定建議年度上限的鐵礦石估計採購價乃經參考普氏鐵礦石指數(其為市場認可的業界鐵礦石定價指數)釐定；(2)鐵礦石的估計採購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業務增長，吾等認為採購鐵礦石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關於煤炭採購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平均採購價			
(人民幣/噸)(A)	1,577	1,577	1,577
採購量(百萬噸)(B)	1.20	1.50	1.80
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AxB)	1,893	2,366	2,839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b>1,893</b>	<b>2,366</b>	<b>2,839</b>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如上表所示，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各期間，煤炭的估計採購價約為每噸人民幣1,577元，乃經參考過往採購價釐定。吾等已取得並審閱 貴集團於2021年2月的煤炭採購計劃。吾等注意到，2021年2月的煤炭採購價約為每噸人民幣1,699元及人民幣1,454元，其均價約為每噸人民幣1,577元。該價格於工作時間表內用作煤炭的估計採購價。

由於煤炭亦是生產生鐵的主要原材料之一，煤炭的估計採購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具體如下：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生鐵產量(百萬噸)(A)	6.21	10.0	10.0
生產每噸生鐵所需 煤炭量(噸)(B)	0.764	0.764	0.764
生產計劃所需煤炭量 (C=AxB)	4.74	7.64	7.64
從中國寶武集團 採購煤炭佔比(D)	23%	19%	22%
從中國寶武集團 採購煤炭量 (百萬噸)(Cx D)	1.09	1.45	1.68
緩衝	10%	3%	7%
<b>採購量(百萬噸)</b>	<b>1.20</b>	<b>1.50</b>	<b>1.80</b>

如上表所示，根據生產計劃， 貴集團計劃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分別生產約6.21百萬噸、10.00百萬噸及10.00百萬噸生鐵。於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每生產一噸生鐵所需的煤炭量約為0.764噸。因此，為達成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的生產計劃，估計 貴集團須採購分別約4.74百萬噸、7.64百萬噸及7.64百萬噸煤炭。

貴集團計劃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約20%的煤炭，乃經慮及(1) 貴集團的大部分煤炭計劃從 貴集團熟悉的國內市場採購；及(2)倘中國寶武集團的報價更優，該採購水平可為 貴集團提供另一種選擇。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鑒於(1)用於設定建議年度上限的煤炭估計採購價乃經參考過往採購價釐定；(2)煤炭估計採購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業務增長，吾等認為煤炭採購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關於廢鋼採購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平均採購價			
(人民幣／噸)(A)	3,000	3,000	3,000
採購量(百萬噸)(B)	1.00	1.50	2.00
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			
(AxB)	3,000	4,500	6,000
建議年度上限			
(人民幣百萬元)	<b>3,000</b>	<b>4,500</b>	<b>6,000</b>

如上表所示，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各期間，廢鋼的估計採購價約為每噸人民幣3,000元，乃經參考過往採購價釐定。吾等已取得並審閱 貴集團採購部就2021年2月的廢鋼採購所進行的市場研究報告。吾等注意到，2021年2月的廢鋼採購價約為每噸人民幣3,000元。該價格於工作時間表內用作廢鋼的估計採購價。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由於廢鋼是生產鋼鐵的主要原材料之一，廢鋼的估計採購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具體如下：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鋼鐵產量(百萬噸)(A)	7.57	12.00	13.00
生產每噸鋼所需 廢鋼量(噸)(B)	0.205	0.222	0.286
生產計劃所需廢鋼量 (百萬噸)(C=AxB)	1.552	2.664	3.718
從中國寶武集團 採購廢鋼佔比(D)	60%	53%	50%
從中國寶武集團 採購廢鋼量 (百萬噸)(Cx D)	0.931	1.412	1.859
緩衝	7%	6%	8%
<b>採購量(百萬噸)</b>	<b>1.00</b>	<b>1.50</b>	<b>2.00</b>

如上表所示，根據生產計劃，貴集團計劃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分別生產約7.57百萬噸、12.00百萬噸及13.00百萬噸鋼。誠如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隨著鋼產量增長，生產每噸鋼所需的廢鋼量將相應增加。因此，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生產每噸鋼所需的廢鋼量估計分別約為0.205噸、0.222噸及0.286噸。

經慮及(1)廢鋼是生產鋼的主要材料之一；(2)市場上廢鋼供應的不時波動不利於貴集團的生產計劃；及(3)作為貴公司的實際控制人，中國寶武致力向貴集團提供穩定的廢鋼供應，故貴集團計劃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約50%至60%的廢鋼，前提是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的價格及其他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向貴集團所提供者。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鑒於(1)用於設定建議年度上限的廢鋼估計採購價乃經參考過往採購價釐定；(2)廢鋼估計採購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業務增長，吾等認為廢鋼採購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結論

經慮及(1)工作時間表內採用的估計採購價乃經參考普氏鐵礦石指數或過往採購價釐定；(2)所需各原材料的數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業務增長，吾等認為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原材料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b) 生產材料

	2021年首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生產材料如化			
工資材、設備及			
備件、水等	805	957	1,001

於審閱工作時間表時，吾等注意到，採購設備及備件的建議年度上限佔採購生產材料建議年度上限的90%以上。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採購生產材料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參考過往交易金額釐定。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 貴集團採購設備及備件的過往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968百萬元及人民幣1,089百萬元。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經慮及(1)中國寶武將整合中國寶武集團旗下不同公司對生產材料的需求，因此與外部供應商的議價能力增強；(2) 貴集團通過中國寶武集團採購，可享受更優惠價格；及(3)作為 貴公司的實際控制人，中國寶武致力向 貴集團提供穩定的生產材料供應，故 貴集團決定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大部分生產資料，前提是中國寶武集團提供的價格及其他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向 貴集團所提供者。

經慮及(1)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兩個年度的過往交易金額接近約人民幣1,000百萬元；及(2)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的上述優勢，吾等認為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生產材料的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c) 服務

	2021年首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施工	1,234	1,878	1,510
運輸及勞務服務	673	900	972
<b>小計</b>	<b>1,907</b>	<b>2,778</b>	<b>2,482</b>
其他服務及緩衝	7%	6%	5%
<b>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b>	<b>2,037</b>	<b>2,943</b>	<b>2,597</b>

如上表所示，採購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主要包括與採購施工以及運輸及勞務服務有關之上限。誠如 貴公司管理層所告知，採購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乃經參考生產計劃及過往交易金額釐定。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關於採購施工服務

施工服務需要用於(1) 貴集團生產設施日常維護(「**維護項目**」)；及(2) 貴集團現有設施升級(「**升級項目**」)。維護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與鋼鐵產量有關，而升級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則與 貴集團之產能增加有關。根據 貴集團2021年內部考核計劃，作為績效考核指標之一， 貴集團應將生產每噸鋼之維護成本控制在人民幣129元以下。因此，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九個月以及截至2022年及2023年12月31日止年度，維護項目之估計交易金額分別約為人民幣371百萬元、人民幣588百萬元及人民幣637百萬元。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生產每噸鋼之維護成本			
(人民幣)(A)	129	129	129
鋼產量(百萬噸)(B)	7.57	12.00	13.00
從中國寶武集團採購			
施工服務佔比(C)	38%	38%	38%
維護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			
金額(人民幣百萬元)			
(C=AxBxC)	371	588	637
升級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			
金額(人民幣百萬元)(D)	863	1,290	873
<b>施工服務交易金額(C+D)</b>	<b>1,234</b>	<b>1,878</b>	<b>1,510</b>
月數(E)	9	12	12
每月升級項目所需之			
施工服務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D/E)	95.8	107.5	72.75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如上表所示，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升級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估計約為人民幣863百萬元、人民幣1,290百萬元及人民幣873百萬元，折合每月分別約為人民幣95.8百萬元、人民幣107.5百萬元及人民幣72.75百萬元。於評估該等估計之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已於審閱期間取得並審閱 貴集團與中國寶武集團就升級項目訂立之過往合約清單。吾等注意到，審閱期間之合約總價值約為人民幣600百萬元，相當於每月約人民幣120百萬元。因此，吾等認為升級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乃屬合理。

經慮及(1)維護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乃經參考生產計劃之鋼估計產量後釐定；及(2)升級項目所需之施工服務金額乃經參考過往合約價值後釐定，吾等認為，採購施工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

### 關於採購運輸及勞務服務

採購運輸及勞務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乃主要參考重慶鋼鐵(集團)有限責任公司(「**重慶集團**」)之過往交易金額釐定。根據 貴集團管理層建議，於2020年12月21日，中國寶武集團與重慶市國有資產監督管理委員會達成協議，據此，中國寶武集團同意收購重慶集團90%的股權(「**收購**」)。因此，與重慶集團之交易金額亦應涵蓋於收購完成後之建議年度上限內。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運輸及勞務服務之交易金額估計分別約為人民幣673百萬元、人民幣900百萬元及人民幣972百萬元，均經參考與重慶集團之過往交易金額釐定。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結論

鑒於(1)採購施工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乃主要參考生產計劃及過往合約價值釐定；(2)採購運輸及勞務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乃主要參考 貴集團與重慶集團之過往交易金額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需求，故吾等認為採購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屬公平合理。

### (ii) 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產品

	2021年首九個月 (人民幣百萬元)	2022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2023財年 (人民幣百萬元)
銷售鋼材	11,140	15,624	18,799
銷售生鐵	1,120	—	—
<b>小計</b>	<b>12,260</b>	<b>15,624</b>	<b>18,799</b>
銷售其他產品及緩衝	6%	7%	7%
<b>銷售產品之建議年度上限</b>	<b>12,984</b>	<b>16,706</b>	<b>20,051</b>

如上表所示，銷售產品之建議年度上限主要包括銷售鋼材及生鐵。根據 貴公司管理層建議，銷售產品之建議年度上限乃經參考生產計劃及過往銷售額釐定。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關於銷售鋼材

銷售鋼材之建議年度上限乃經參考生產計劃及過往售價釐定，詳情載列如下：

	2021年首九個月	2022財年	2023財年
鋼材產量(百萬噸)(A)	7.96	11.62	12.58
售予中國寶武集團之 鋼材量(百萬噸)(B)	2.77	3.70	4.24
售予中國寶武集團之 鋼材佔比(B/A)	35%	32%	34%
估計平均售價 (人民幣／噸)(C)	4,022	4,223	4,434
估計交易金額 (人民幣百萬元)(BxC)	11,140	15,624	18,799
銷售鋼坯及鋼材 (人民幣百萬元)	11,140	15,624	18,799

根據生產計劃，貴集團計劃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分別生產鋼材約7.96百萬噸、11.62百萬噸及12.58百萬噸。鑒於(a)由於生產設施升級，相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鋼材產量，截至2023年12月31日止三個年度的鋼材產量預計將大幅增加；(b)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鋼材令貴集團自貴集團不斷增加的產能中產生額外收入；(c)由中國寶武集團提供予貴集團的價格及條款不遜於其他獨立第三方所提供者；及(d)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鋼材量預計介乎於貴集團產量的約30-50%，於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鋼材量估計分別約為2.77百萬噸、3.70百萬噸及4.24百萬噸。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另一方面，鋼材的估計平均售價乃經參考審閱期間平均售價每噸約人民幣3,817元。根據過往售價每噸約人民幣3,817元及年通脹率約5%，2021年首九個月、2022財年及2023財年鋼材的平均售價估計每噸分別約為人民幣4,022元、人民幣4,223元及人民幣4,434元。鑒於(a)售予中國寶武集團的數量乃經參考生產計劃釐定；及(b)鋼材的平均售價乃經參考過往售價釐定，吾等認為 貴集團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鋼材之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

### 關於銷售生鐵

根據生產計劃， 貴集團計劃於2021年首九個月及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年度生產生鐵約6.21百萬噸及約8.50百萬噸，較2020年增長約33.2%。鑒於(a)生鐵產量的大幅增長；(b)由於 貴公司正在進行部分軋鋼設施的升級改造項目，限制了 貴公司2021年的軋鋼產量，為更好地利用其資源， 貴集團計劃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更多生鐵(該部分生鐵最初乃為其自身軋鋼目的所獲)；(c)截至2021年2月28日止兩個月，售予中國寶武集團之生鐵銷售額約為人民幣200百萬元，吾等認為2021年首九個月銷售生鐵之建議年度上限約人民幣1,120百萬元乃屬公平合理。

### 結論

鑒於(1)銷售鋼材之建議年度上限乃主要參考生產計劃及過往售價釐定；(2)2021年首九個月銷售生鐵之建議年度上限乃主要參考過往銷售額釐定；及(3)預留若干緩衝以應對未來任何超出預期的業務增長，吾等認為向中國寶武集團銷售產品之建議年度上限乃屬公平合理。

5. 金融服務協議項下交易之建議年度上限

(i) 綜合授信服務

自金融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寶武財務公司就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綜合授信服務向 貴公司提供的授信單日最高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含利息)。

自金融服務  
協議生效日期至  
2023年12月31日

授信單日最高上限 人民幣20億元

於評估上述授信單日額度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已就寶武財務公司將向 貴集團提供的授信服務及 貴集團未來業務發展的各種財務需求與 貴集團管理層進行討論。於釐定上述授信單日額度時，董事已慮及(其中包括)(a) 貴集團當前財務狀況；及(b) 貴集團於未來業務發展的授信服務需求。

	截至2020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截至2019年 12月31日止年度 人民幣千元	增長率
應收賬款	35,041	5,610	524.6%
應收款項融資	2,068,546	861,373	140.1%
<b>流動資產/(負債)淨額</b>	<b>(380,840)</b>	<b>2,765,568</b>	<b>不適用</b>
借款總額	1,150,788	384,528	199.3%
應付票據	1,272,291	91,127	1,296.2%
應付債券	995,150	–	不適用
<b>債務總額</b>	<b>3,418,229</b>	<b>475,655</b>	<b>618.6%</b>

---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誠如 貴公司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的年度業績公告所述，於2020年12月31日應收賬款約為人民幣35.0百萬元，較於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5.6百萬元增加約524.6%。同時，為改善 貴集團的流動性， 貴集團於日常資本管理中通過銀行承兌匯票貼現獲得短期借款。 貴集團的應收款項融資由2019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861.4百萬元增加約140.1%至2020年12月31日的約人民幣21億元。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於2020年12月31日的應收款項融資約人民幣21億元中，約人民幣13億元抵押用於發行銀行承兌匯票，餘下結餘約人民幣800百萬元未來可通過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授信服務進行管理，包括銀行承兌匯票貼現。

根據生產計劃，於2020年至2023年期間，生鐵、鋼及鋼材的產量預期將分別以約16.16%、22.22%及22.88%的複合年增長率增長。為配合 貴集團生產能力的擴大，預期 貴集團對授信服務的需求將增加。

誠如 貴集團管理層所告知，寶武財務公司亦可提供貸款、信用證等授信服務，以支持 貴集團的營運資金。於2020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流動負債淨額約為人民幣380.8百萬元，而於2019年12月31日則為流動資產淨額約人民幣28億元。於2020年12月31日， 貴集團的債務總額(包括借款、應付票據及應付債券)約為人民幣34億元，其中約人民幣20億元將於一年內到期。吾等認同董事的意見，即當 貴集團擴大產能時，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授信服務可幫助 貴集團管理營運資金。

基於以上所述，吾等認為寶武財務公司提供的綜合授信服務的授信單日最高上限人民幣20億元乃屬公平合理。

(ii) 存款服務

自金融服務協議生效日期至2023年12月31日，金融服務協議項下存款服務的日結餘最高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含利息)。

自金融服務  
協議生效日期至  
2023年12月31日

日結餘最高上限

人民幣20億元

於評估上述日結餘上限的公平性及合理性時，吾等篩選出於2020年10月1日至2021年4月1日期間(即金融服務協議訂立日期前約6個月期間)利用母公司提供的存款服務的香港上市公司(「可資比較公司」)及其各自刊發的通函。根據上述標準，吾等篩選出九家可資比較公司。

吾等認為以下所呈列之可資比較公司足以提供公平及具代表性的樣本，其可作為香港上市公司如同 貴集團利用其母公司提供的類似存款服務的現行市場慣例的一般參考。吾等已審閱可資比較公司擬存放於其母公司所持有財務公司的建議每日最高存款結餘，以及根據其各自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之年度業績公告，其各自於2020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包括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銀行結餘、定期存款及已抵押存款)，詳情載於下文：

公司名稱(股份編號)	通函日期	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百萬)	於2020年	每日最高存款
			12月31日的 現金結餘 (百萬)	結餘佔現金 結餘之百分比 (%)
		(A)	(B)	(A/B)
五礦地產有限公司(230)	2021年2月25日	3,564.60港元	8,432.60港元	42.27%
北京能源國際控股 有限公司(686)	2021年1月8日	人民幣2,000元	人民幣2,972元	67.29%
		人民幣2,500元		84.12%
		人民幣3,000元		100.94%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公司名稱(股份編號)	通函日期	每日最高存款結餘 (百萬) (A)	於2020年	每日最高存款
			12月31日的 現金結餘 (百萬) (B)	結餘佔現金 結餘之百分比 (%) (A/B)
招金礦業股份有限公司(1818)	2020年12月31日	人民幣4,000元	人民幣2,416元	165.56%
		人民幣4,500元		186.26%
		人民幣5,000元		206.95%
保利文化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3636)	2020年11月30日	人民幣600元	人民幣1,398元	42.92%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1099)	2020年11月27日	人民幣5,000元	人民幣60,208元	8.30%
中國大唐集團新能源股份				
有限公司(1798)	2020年11月13日	人民幣6,000元	人民幣3,105元	193.24%
長虹佳華控股有限公司(3991)	2020年12月11日	人民幣1,500元	4,095港元	43.18%
		人民幣2,000元		57.58%
		人民幣2,500元		71.97%(附註)
中國航空科技工業股份				
有限公司(2357)	2020年11月10日	人民幣35,000元	人民幣25,138元	139.23%
國電科技環保集團股份				
有限公司(1296)	2020年10月23日	人民幣4,500元	人民幣5,704元	78.89%
			最高值	206.95%
			最低值	8.30%
			平均值	99.25%
			中位數	78.89%
貴公司		人民幣2,000元	人民幣4,943元	40.46%

來源：聯交所網站

附註：採用各通函中的匯率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如上表所示，可資比較公司的建議每日最高存款結餘分別佔其各自於2020年12月31日的現金結餘約8.30%至206.95%，平均值及中位數分別為約99.25%及78.89%。寶武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提供的存款服務之建議每日最高結餘上限為人民幣20億元，佔 貴集團於2020年12月31日現金結餘總額的約40.46%。這低於可資比較公司的平均值及中位數，吾等認為就因向關連人士存放存款所產生的潛在風險而言屬審慎。因此，吾等認為，寶武財務公司根據金融服務協議提供的存款服務之建議每日最高上限人民幣20億元屬公平合理。

### (iii) 財資管理服務(存款服務除外)及其他金融服務(「其他服務」)

如下表所示，金融服務協議項下的其他服務之建議年度上限為人民幣1百萬元(不包括承兌費、結算手續費、信用證開立手續費及其他銀行代收費用)。

	自金融服務		
	協議生效日期至		
	2021年12月31日	2022財年	2023財年
其他服務	人民幣1百萬元	人民幣1百萬元	人民幣1百萬元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年度， 貴集團的一般及管理費用約為人民幣591.9百萬元，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約為人民幣638.5百萬元。其他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分別佔一般及管理費用及歸屬於股東的淨利潤的約0.17%及約0.16%，吾等認為並不重大。

經考慮(a)寶武財務公司作為非銀行金融機構及 貴公司未來重要的長期合作夥伴，可為 貴公司提供包括其他服務在內的多元化金融服務，有利於 貴公司優化財務管理及提升資金使用效率；及(b)與提供其他服務相關的估計交易金額並不重大，吾等認為其他服務的建議年度上限人民幣1百萬元屬公平合理。

6. 持續關連交易的申報規定及條件

根據上市規則第14A.55條至14A.59條，該等交易須遵守以下年度審閱規定：

- (i) 獨立非執行董事須審閱該等交易，並於年報及賬目中確認該等交易：
  - (a) 乃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訂立；
  - (b) 按照正常商業條款或更佳條款訂立；及
  - (c) 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協議訂立，而其條款屬公平合理且符合股東的整體利益；
- (ii) 貴公司須委聘其核數師每年就該等交易作出報告。 貴公司核數師必須向董事會提供函件(其副本於 貴公司年報付印前至少十個營業日提交聯交所)，確認彼等是否留意到任何事宜令其認為該等交易：
  - (a) 未獲董事會批准；
  - (b) 於所有重大方面未遵守 貴集團的定價政策(倘該等交易涉及 貴集團提供貨品或服務)；
  - (c) 於所有重大方面未根據規管該等交易的相關協議訂立；及
  - (d) 已超出建議上限；
- (iii) 貴公司須允許並確保該等交易之交易對手允許 貴公司核數師就第(ii)段所載該等交易的申報目的充分查閱其記錄；及

##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iv) 倘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或核數師無法按規定確認事宜， 貴公司須即時通知聯交所並刊發公告。

鑒於該等交易隨附之申報規定，其中(i)以建議上限方式限制該等交易的價值；及(ii)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貴公司核數師及持續關連交易管理委員會就該等交易條款及未超出建議上限進行持續審核，吾等認為，現已落實適當措施以監督該等交易的進行情況，並協助維護獨立股東的利益。

### 意見及推薦建議

經慮及上述主要因素及理由後，吾等認為，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乃於 貴集團日常及一般業務過程中按正常商業條款進行，就獨立股東而言屬公平合理，符合 貴公司及股東的整體利益。因此，吾等建議獨立董事委員會推薦，而吾等本身亦推薦獨立股東投票贊成將於股東周年大會上提呈之普通決議案，以批准服務和供應協議及金融服務協議項下擬進行的持續關連交易(包括建議上限)。

此 致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重慶市  
長壽區江南街道  
江南大道2號

獨立董事委員會及獨立股東 台照

代表  
泓博資本有限公司  
董事總經理  
蔡丹義  
謹啟

2021年5月28日

蔡丹義先生是泓博資本有限公司的持牌人士及負責人員，彼於證券及期貨事務監察委員會註冊可從事證券及期貨條例項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機構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並在機構融資行業擁有逾十年經驗。

## 1. 責任聲明

本通函乃根據上市規則的規定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董事願就本通函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深信，本通函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通函或其所載任何聲明產生誤導。

## 2. 董事權益

### (a) 於本公司的權益

截至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董事、監事或高級管理人員於本公司或其任何相聯法團（《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5部的定義）的股份、相關股份或債券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52條須列入本存置的登記冊中的權益或淡倉（包括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之該等規定被假設或視作擁有之權益或淡倉）；或根據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公司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須知會本公司及聯交所的權益或淡倉如下：

姓名	本公司／ 相聯法團		身份	權益性質	持有	佔本公司	佔本公司	股份類別
					權益股份	A股股本	總股本	
					數目總計	比例	比例	
					(%)	(%)	(%)	
涂德令	本公司		董事	實益權益	1,148,000	0.01	0.01	A股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於其他公司同時擔任董事或僱員，而該公司於本公司股份或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的規定須披露的權益或淡倉。

**(b) 於合約及資產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起，概無任何董事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或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直接或間接擁有任何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除其被指定代表本公司及／或本集團其他成員公司權益的業務外，各董事對就本集團業務而言具有重要意義的任何合約或安排概無實質性權益。

**3. 主要股東的權益****於本公司的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任何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所知，以下人士(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除外)於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第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上投票及記錄在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336條存置的登記冊內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主要股東姓名	好倉／淡倉	身份	股份數目	佔A股股本	佔H股股本	佔已發行
				百分比	百分比	股本總數
				百分比		百分比
中國寶武	好倉	受控制公司權益	2,096,981,600	25.02%	-	23.51%
長壽鋼鐵	好倉	實益擁有人	2,096,981,600	25.02%	-	23.51%

除本通函所披露者外，於最後可行日期，董事及本公司最高行政人員並不知曉有任何人士於本公司股份及相關股份中擁有根據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V部第2及3分部規定須向本公司披露的權益或淡倉，或直接或間接擁有附有權利可在所有情況下於本公司任何成員公司的股東大會投票的任何類別股本面值10%或以上權益。

#### 4. 董事服務合約

於最後可行日期，本公司概無董事或監事與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訂有或擬訂立服務合約（不包括於一年內到期或相關僱主可於一年內終止而毋須支付任何賠償（法定賠償除外）的合約）。

#### 5. 競爭權益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董事或彼等各自的聯繫人被視為於與本集團的業務構成競爭或可能構成競爭的業務中擁有任何權益。

#### 6. 重大不利變動

於最後可行日期，就董事所知，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公司編製最近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本集團的財務或營業狀況並無發生任何重大不利變動。

#### 7. 訴訟

於最後可行日期，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涉及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就董事所知，亦概無本集團成員公司有待解決或面臨任何重大訴訟或索償。

#### 8. 重大合約

緊接最後可行日期前兩個年度內，本集團成員公司已訂立以下重大合約（即並非在日常業務過程中訂立的合約）：

- (i) 於2020年7月15日，本公司與重慶千信集團有限公司（「千信集團」）訂立《產權交易合同》，據此，本公司同意購買及千信集團同意出售重慶千信能源環保有限公司（「千信能源」）100%股權，代價為人民幣836,623,600元，以本公司內部資源提供資金。千信能源系「重慶鋼鐵實施節能減排環保搬遷工程」配套建設的自備電廠，使用燃料全部來源於本公司的高爐、轉爐煤氣，所生產的電力全部供應本公司。應支付予千信能源董事的酬金及彼等應收的實物福利總額不會因上述收購而有任何更改。

- (ii) 於2020年11月16日，本公司與長壽鋼鐵訂立租賃合同，據此，長壽鋼鐵將向本公司出租高爐、燒結機、焦爐等鐵前生產設備設施，租賃期為2021年1月1日至2021年12月31日，每月租金為人民幣17,875,000元。

## 9. 專家

- (a) 於本通函中發表意見或建議之專家的資格載列如下：

名稱	資格
宏博資本有限公司	獲准從事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1類(證券交易)及第6類(就企業融資提供意見)受規管活動之持牌法團

- (b)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專家並無直接或間接擁有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的任何股權，亦無可以認購或提名他人認購本集團任何成員公司證券的任何權利(不論可否依法強制執行)。
- (c) 於最後可行日期，上述專家並無自2020年12月31日(即本集團最近期刊發的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的日期)以來於本集團內任何成員公司所收購或出售或租賃或擬收購或出售或租賃的任何資產中擁有任何直接或間接權益。
- (d) 上述專家已就本通函之刊發發出其各自之同意書，並同意分別按本通函所載之形式及涵義，載列其各自的意見、函件、報告及／或其意見概要(視情況而定)及引述其名稱及標誌，且迄今並未撤回其各自之同意書。

**10. 其他**

- (a) 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位於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
- (b) 本公司的公司秘書為趙凱珊女士。
- (c) 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為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號舖。
- (d) 本通函備有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義，應以英文版本為準。

**11. 備查文件**

以下文件副本自本通函日期起至股東周年大會日期(含該日)止的上午9時正至下午5時正(星期一至星期五)在本公司的註冊辦事處(地址為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管控大樓及／或香港中環德輔道中61-65號華人銀行大廈12樓1202，1204-16室)可供查閱：

- (a) 本公司的公司章程；
- (b) 獨立董事委員會函件；
- (c) 獨立財務顧問函件；
- (d) 服務和供應協議；
- (e) 金融服務協議；
- (f) 本附錄內「專家」一節所述的專家同意書；
- (g) 本附錄內「重大合約」一段所述的重大合約；及
- (h) 本通函。

**Chongqing Iron & Steel Company Limited**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a joint stock limited company incorporated in the People's Republic of China with limited liability)*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編號：1053)

**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茲通告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謹訂於2021年6月29日(星期二)下午二時在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重慶鋼鐵會議中心舉行2020年度股東周年大會，以審議並酌情通過本公司下列決議案。

**普通決議案**

**非累積投票議案**

1. 2020年度財務決算報告
2. 2020年年度報告(全文及摘要)
3. 2020年度利潤分配方案
4. 2020年度董事會報告
5. 2020年度監事會報告
6. 關於續聘公司2021年度財務和內控審計機構的議案
7. 關於2021年度計劃預算的議案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8. 關於公司與寶武財務公司簽署《金融服務協議》暨關聯交易的議案
9. 關於公司與中國寶武訂立2021至2023年度《服務和供應協議》暨持續關聯交易(包括每年金額上限)的議案

承董事會命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  
劉建榮  
董事長

中國重慶，2021年5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劉建榮先生(執行董事)、張文學先生(執行董事)、涂德令先生(執行董事)、鄒安先生(執行董事)、宋德安先生(非執行董事)、周平先生(非執行董事)、辛清泉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徐以祥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及王振華先生(獨立非執行董事)。

附註：

### I. 出席股東周年大會的資格

凡於2021年6月23日營業時間結束時在本公司股東名冊上登記的股東，在履行必要的登記手續後，均有權出席本次股東周年大會(A股持有人另行通知)。

### II. 參加股東周年大會的登記手續

本公司將於2021年6月24日至2021年6月29日止期間(包括首尾兩天)，暫停辦理股份過戶登記，本公司H股持有人如要出席股東周年大會，須將其轉讓文件及有關股票於2021年6月23日下午四時三十分前，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

---

## 股東周年大會通告

---

### III. 委託代理人

1. 任何有權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並有表決權的股東，均可委派一人或多人(不論該人是否為股東)作為其股東代理人，代表其出席及表決。股東(或其代理人)將享有每股一票的表決權。
2. 須以書面形式委託代理人，由委託人簽署或由其以書面形式正式委託的代理人簽署。委託書由委託人授權他人簽署的，授權簽署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應當經過公證。經公證的授權書或者其他授權文件連同委託書應在股東周年大會舉行時間(或指定表決時間)24小時前(即不遲於2021年6月28日下午二時)送達本公司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方為有效。
3. 如委託的股東代理人超過一人，該等股東代理人只能以投票方式行使表決權。

### IV. 其他

1. 股東出席股東周年大會，交通及食宿費自理。
2. 資料送達方式可採取來人或掛號郵件送達。
3. 香港證券登記有限公司地址：香港灣仔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17樓1712-1716舖。
4. 重慶鋼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秘書室

地址：中國重慶市長壽區江南街道江南大道2號公司管控大樓312室

郵政編號：401258

電話：(86)23 6898 3482

傳真：(86)23 6887 3189

聯絡人：彭國菊／紀紅